



新译福尔摩斯
探案全集

汉英双语版

暗红习作

A Study
in Scarlet

四签名

The Sign
of Four

RACHE

(英) Arthur Conan Doyle 著
李家真 译注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FOREIGN LANGUAGE TEACHING AND RESEARCH PRESS



暗红习作·四签名

A Study in Scarlet
The Sign of Four

(英) Arthur Conan Doyle 著
李家真 译注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FOREIGN LANGUAGE TEACHING AND RESEARCH PRESS
北京 BEIJING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暗红习作·四签名：汉英对照 / (英) 柯南·道尔(Conan Doyle, A.) 著；李家真译注. — 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2012.11

(新译福尔摩斯探案全集)

书名原文：A Study in Scarlet · The Sign of Four

ISBN 978-7-5135-2592-3

I. ①暗… II. ①柯… ②李… III. ①英语—汉语—对照读物 ②侦探小说—小说集—英国—现代 IV. ①H319.4:I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279226 号



出版人：蔡剑峰

责任编辑：王霖霖

封面设计：赵 欣

版式设计：覃一彪

出版发行：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社 址：北京市西三环北路 19 号 (100089)

网 址：<http://www.fltrp.com>

印 刷：北京市鑫霸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880×1230 1/32

印 张：17.5

版 次：2012 年 12 月第 1 版 2012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135-2592-3

定 价：35.00 元

* * *

购书咨询：(010)88819929 电子邮箱：club@fltrp.com

如有印刷、装订质量问题，请与出版社联系

联系电话：(010)61207896 电子邮箱：zhijian@fltrp.com

制售盗版必究 举报查实奖励

版权保护办公室举报电话：(010)88817519

物料号：225920001

福尔摩斯及其他（代译序）

世上有许多曾经在于某处、此刻在于某处、将来或者在于某处的人，我们不曾听说、无缘识荆，甚而至于，将来也永远不会了解。对于我们来说，他们的离合悲欢，他们的喜怒哀乐，既不是司空见惯的常事，也不是茶余饭后的谈资，更不是铭心刻骨的记忆，仅仅只是并不存在的虚空，如此而已。

也有一些人，曾经的下落颇有疑问，此刻的踪影不易找寻，将来的行藏更是无从预期，然而，我们对他们非常熟悉，熟悉他或者她的相貌、熟悉他或者她的性情、熟悉他或者她的一颦一笑、熟悉他或者她的一言一语，熟悉到想用自己的心思和力气，为他或者她在身边的世界里找一个笃定的位置。

这些人当中，就有歇洛克·福尔摩斯。

他也许生活在维多利亚时代的伦敦，也许住在某条真实街道当中的某间虚拟公寓，也许拥有凡人难以企及的高超智力和凡人难以认同的智力优越感，也许拥有“为艺术而艺术”的可钦信念和“无艺术即无意义”的可疑立场，也许拥有视邪恶罪行如寇仇的侠肝义胆和视他人疾苦如无物的铁石心肠，也许拥有最为充沛的精力和最为怠惰的习性，也许刻板自律，也许佻脱不羁，也许是最不业余的业余侦探，也许是最不守法的法律卫士，也许拥有一个滋养思维的黑陶烟斗和一只盛放烟草的波斯拖鞋，也许拥有一件鼠灰色的睡袍和一堆孤芳自赏的古旧图书，也许，还拉得一手可以优美醉人也可以聒噪刺耳的小提琴……

他自己说：“我的人生就是一场漫长的逃亡，为的是摆脱平淡庸碌的存在状态。”（《红发俱乐部》）同时又说：“生活比人们的任何想象都要奇

异，人的想象根本不能与它同日而语。”（《身份问题》）也许，就是由于这样的原因，他才会让我们如此难以忘记，因为我们偶尔也会厌倦“平淡庸碌的存在状态”，偶尔也希望看到生活之中的种种奇异，毕竟，连他的忠实朋友华生都曾经愤愤不平地对他说：“除了你之外，其他人也有自尊，搞不好还有名誉哩。”（《查尔斯·奥古斯塔斯·米尔沃顿》）

也许，文学形象之所以可以比血肉之躯更加动人，归根结底，是因为他们告诉我们，人生之中，终归有其他的一些可能。无从逃脱的此时此刻之外，终归有一个名为“别处”的所在。

在长达四十年的时间里，柯南·道尔爵士（Sir Arthur Conan Doyle, 1859—1930）陆续写下了这些他自己并不看重的文字。一百多年以来，数不清的读者因为各种各样的理由喜欢上了他笔下的这位神探，喜欢上了神探的医生朋友，喜欢上了维多利亚时代伦敦的昏暗街灯，喜欢上了风光旖旎的英格兰原野，喜欢上了各位蠢笨低能的官方探员，甚至还喜欢上了神探的头号敌人、智力与他一时瑜亮的莫里亚蒂教授。更有一些读者对神探的演绎法如醉如痴，不遗余力地四处寻觅他和他的朋友在现实中留下的蛛丝马迹，以至于最终断定，他和他的朋友实有其人，柯南·道尔爵士反倒是一种伪托的存在。

神探的身影在各式各样的舞台剧、电视和电影当中反复出现，又在万千读者的记忆之中反复萦回。我们真的应该感谢柯南·道尔爵士，感谢他不情不愿抑或半推半就地写下了这样六十个故事，为我们的好奇心提供了一座兴味无穷的宝山。六十个故事如同一幅斑斓的长卷，我们可以从中窥见另一个民族在另一个时空的生活，窥见一个等级森严却依然不乏温情的社会，窥见一个马车与潜艇并存的过渡年代，窥见一个又一个虽欠丰满却不失生动的人，窥见一鳞半爪、商品化程度较低的人性。

忝为这套巨帙的译者，我喜欢作者时或淋漓尽致时或婉转含蓄的文笔，更喜欢浸润在字里行间的浪漫精神，尤其喜欢的是，这种浪漫精神的两个化身。人的浪漫，是真正懂得人的可贵在于人本身，男女之间的浪漫，何尝不是如此。

以我愚见，如果说福尔摩斯代表着惊世骇俗的才能和智慧，华生就代表着惊世骇俗的理解与宽容，两样禀赋同样难得，两个妙人同样可喜，

他们两个在文字的国度里风云际会，我们就看到了一段无比浪漫的不朽传奇。

再写下去，恐怕会破坏阅读的趣味。

止笔之前，请允许我引用一个经久不衰的笑话作为结尾：

歇洛克·福尔摩斯先生和华生医生一起到郊外露营。享用完一顿美餐和一瓶美酒之后，他俩钻进了帐篷。

凌晨三点左右，福尔摩斯推醒华生，如是问道：“华生，你能不能抬头看看天空，再把你的发现告诉我呢？”

华生说道：“我看到了亿万颗星星。”

福尔摩斯接着问道：“很好，你从中演绎出了什么结论呢？”

华生回答道：“从天文学的角度来演绎，结论是宇宙中存在亿万个星系，很可能还存在亿亿颗行星。从占星学的角度来演绎，结论是土星升入了狮子座。从神学的角度来演绎，结论是上帝至高至大、我等至卑至小。从计时学的角度来演绎，结论是眼下大约是凌晨三点。从气象学的角度来演绎，结论是明天的天气非常不错。你又演绎出了什么结论呢，福尔摩斯？”

福尔摩斯咬牙切齿地说道：“有人偷走了咱们的帐篷。”

这一次，我们的浪漫英雄终于看到了平庸至极的现实。

是为序。



二〇一二年二月十二日



目 录



暗红习作

Part
第
一
部

| | | |
|-----|--------------|----|
| 第一章 | 歇洛克·福尔摩斯先生 | 2 |
| 第二章 | 演绎法 | 14 |
| 第三章 | 劳瑞斯顿花园街谜案 | 25 |
| 第四章 | 约翰·蓝斯的所见所闻 | 38 |
| 第五章 | 启事招来的访客 | 46 |
| 第六章 | 托比亚斯·格雷森大显身手 | 54 |
| 第七章 | 暗夜曙光 | 66 |

Part
第
二
部

| | | |
|-----|---------|-----|
| 第一章 | 盐碱之原 | 76 |
| 第二章 | 犹他之花 | 88 |
| 第三章 | 先知驾到 | 95 |
| 第四章 | 星夜逃亡 | 101 |
| 第五章 | 复仇天使 | 113 |
| 第六章 | 华生回忆录续录 | 123 |
| 第七章 | 盖棺论定 | 136 |



四签名

| | |
|------------------|-----|
| 第一 章 演绎法 | 144 |
| 第二 章 案情陈述 | 156 |
| 第三 章 寻找答案 | 162 |
| 第四 章 福尔摩斯的故事 | 168 |
| 第五 章 别墅惨案 | 179 |
| 第六 章 福尔摩斯的示范课 | 188 |
| 第七 章 木桶插曲 | 201 |
| 第八 章 贝克街特遣队 | 215 |
| 第九 章 线索中断 | 226 |
| 第十 章 岛民的末日 | 238 |
| 第十一章 阿格拉重宝 | 250 |
| 第十二章 乔纳森·斯莫的离奇故事 | 257 |
| 译后记 | 534 |

CONTENTS



A Study in Scarlet



| | | |
|------------------|-------------------------------------|-----|
| Chapter 1 | Mr. Sherlock Holmes | 286 |
| Chapter 2 | The Science of Deduction | 294 |
| Chapter 3 | The Lauriston Garden Mystery | 304 |
| Chapter 4 | What John Rance Had to Tell | 316 |
| Chapter 5 | Our Advertisement Brings a Visitor | 324 |
| Chapter 6 | Tobias Gregson Shows What He Can Do | 332 |
| Chapter 7 | Light in the Darkness | 342 |



| | | |
|------------------|---|-----|
| Chapter 1 | On the Great Alkali Plain | 354 |
| Chapter 2 | The Flower of Utah | 364 |
| Chapter 3 | John Ferrier Talks with the Prophet | 371 |
| Chapter 4 | A Flight for life | 377 |
| Chapter 5 | The Avenging Angels | 387 |
| Chapter 6 | A Continuation of the Reminiscences of John Watson, M.D. | 396 |
| Chapter 7 | The Conclusion | 407 |

The Sign of Four



| | | |
|-------------------|---------------------------------------|-----|
| Chapter 1 | The Science of Deduction | 414 |
| Chapter 2 | The Statement of the Case | 423 |
| Chapter 3 | In Quest of a Solution | 429 |
| Chapter 4 | The Story of the Bald-Headed Man | 434 |
| Chapter 5 | The Tragedy of Pondicherry Lodge | 444 |
| Chapter 6 | Sherlock Holmes Gives a Demonstration | 452 |
| Chapter 7 | The Episode of the Barrel | 461 |
| Chapter 8 | The Baker Street Irregulars | 473 |
| Chapter 9 | A Break in the Chain | 483 |
| Chapter 10 | The End of the Islander | 494 |
| Chapter 11 | The Great Agra Treasure | 503 |
| Chapter 12 | The Strange Story of Jonathan Small | 509 |



SHERLOCK HOLMES

暗 红 习 作

◎ 第一部 ◎

录自医学博士、前陆军军医
约翰·H.华生回忆录

第一章 * 歇洛克·福尔摩斯先生^①

一 八七八年，我拿到了伦敦大学的医学博士学位，接着就到内特雷医院^②去进修军医课程。课程刚刚修完，我就奉命前往诺森伯兰第五燧发枪团，充当该团的军医助理。那个团当时驻扎在印度，可我人还没到，第二次阿富汗战争^③就打了起来。在孟买下船的时候，我听说我那个团已经穿越重重关隘，挺进了敌境深处。即便如此，我还是和许多处境相似的军官一起跟了上去，并且安全地抵达了坎大哈^④。我在那里找到了自己的团队，立刻就投入了新的工作。

许多人都通过这场战争取得了荣誉和升迁，我的收获却只是霉运和灾难。当时我奉命转入伯克郡步兵团，跟那支部队一起参加了伤亡惨重的迈万德战役^⑤。

^① 这是发表时间最早的一部歇洛克·福尔摩斯小说，首次发表于英国的《比顿圣诞年刊》（Beeton's Christmas Annual）1887年刊；福尔摩斯这个人物的灵感主要来自柯南·道尔在爱丁堡大学医学院读书时的老师约瑟夫·贝尔（Joseph Bell, 1837-1911），后者拥有惊人的观察力，并且有一些福尔摩斯式的事迹。关于歇洛克·福尔摩斯（Sherlock Holmes）这个名字，“Sherlock”的来由有多种莫衷一是的说法，“Holmes”则可能是因为作者对美国作家福尔摩斯（Oliver Wendell Holmes, Sr., 1809-1894）的景仰。——译者注，以下同。

^② 内特雷医院（Netley）是当时英国的一家军事医院，位于汉普郡南安普敦附近的内特雷。

^③ 第二次阿富汗战争是英国对阿富汗发动的侵略战争，时间是1878至1880年。

^④ 坎大哈（Candahar）为阿富汗东南部城市，毗邻巴基斯坦，通常的写法是“Kandahar”。

^⑤ 这场战役发生在1880年，以英军失利告终。迈万德（Maiwand）是坎大哈西北边的一个村庄。



战役当中，我肩上中了一颗捷泽尔^① 枪弹，肩胛骨被打碎，锁骨下方的动脉也擦伤了。多亏了勤务兵穆雷的忠诚和勇气，我才没有落到回教士兵的手里。他把我扔到一匹驮马的背上，带著我安全地回到了英军的阵地。

创痛令我形销骨立，长期的艰苦生活又令我虚弱不堪，于是他们就让我离开战场，跟一大群伤员一起去了白沙瓦^② 的后方医院。我在那里休养生息，到后来已经能够在病床周围走动走动，甚至能够到阳台上晒太阳了。就在那时，我又遭遇了印度殖民地为我们特备的那种诅咒，染上了伤寒。几个月的时间里，我一直都是命悬一线。等到我终于恢复神智、开始痊愈的时候，我已经虚弱憔悴得不成样子，以致医生们决定立刻打发我回英格兰，一天也不能耽搁。就这样，我被他们遣送回国，坐上了“奥伦蒂斯号”运兵船。一个月之后，我在朴茨茅斯^③ 码头上了岸，健康已经遭受了无法挽回的损害。还好，爱民如子的政府准了我九个月的假期，好让我调养身体。

我在英格兰无亲无故，因此就拥有空气一般的自由——换句话说，拥有一个每天收入十一先令零六便士^④ 的人所能拥有的最大自由。既然如此，我便顺理成章地选择了伦敦，因为它好比是一个巨大的污水池，大英帝国境内所有的游民懒汉都会不由自主地流到那里去。我在斯特兰街^⑤ 的一家出租公寓里住了一段时间，过

^① 捷泽尔（Jezail）是过去印度和中亚地区常用的一种构造简单、成本低廉的火枪。

^② 白沙瓦（Peshawar）为巴基斯坦北部城市，当时的巴基斯坦是英属印度的一部分。

^③ 朴茨茅斯（Portsmouth）为英国中南部海港。

^④ 按照当时英国的币制，1英镑等于20先令，1先令等于12便士，据此可知华生的年收入是200英镑出头。根据不同的计算方法，当时的1英镑可以相当于现在的数十以至上千英镑。以散见于本系列各处的物价作为参照，200英镑在当时可算是一份不错的年收入。

^⑤ 斯特兰街（Strand）是伦敦市中心一条历史悠久的著名街道。与柯南·道尔渊源极深的《斯特兰杂志》（The Strand Magazine）便是得名于此。

着一种苦闷无聊的生活，而且大手大脚地花钱，远远超过了应有的限度。到后来，我的经济状况恶化到了让人恐慌的地步，以致我很快就意识到，我要么选择离开伦敦、到乡下去过日子，要么就得彻底改变自己的生活方式。我选择了后一种办法，第一步便是打定主意，要离开那家公寓，另找一个不那么浮华也不那么昂贵的住处。

就在作出上述决定的当天，我站在克莱蒂伦酒吧的门前，有人拍了拍我的肩膀。我转过头去，看见了年轻的斯坦福德，他是我在巴茨医院^①求学时的一个助手。能在伦敦这样的汪洋大海当中看到一张友善的脸庞，对一个孤苦伶仃的人来说实在是一件值得高兴的事情。照过去的情况来说，斯坦福德和我并没有什么特别的交情，眼下呢，我却兴高采烈地跟他打起了招呼，而他 also 是一副很高兴看到我的样子。兴奋之余，我便邀请他跟我一起去霍尔伯恩饭店吃午饭。再下来，我们就坐上马车出发了。

“华生，这阵子你都在干什么呢？”马车辚辚地碾过拥挤的伦敦街道，斯坦福德突然问我，丝毫不掩饰自己的诧异。“看你瘦得像把柴禾，脸也黄得跟蜡一样。”

我大致说了说自己的经历，还没来得及说完，目的地已经到了。

“真够倒霉的！”听完了我的种种不幸遭遇，他满怀同情地说道。“眼下你有什么打算呢？”

“我在找住处，”我回答道。“想看看这地方究竟有没有条件舒适、价钱也合理的房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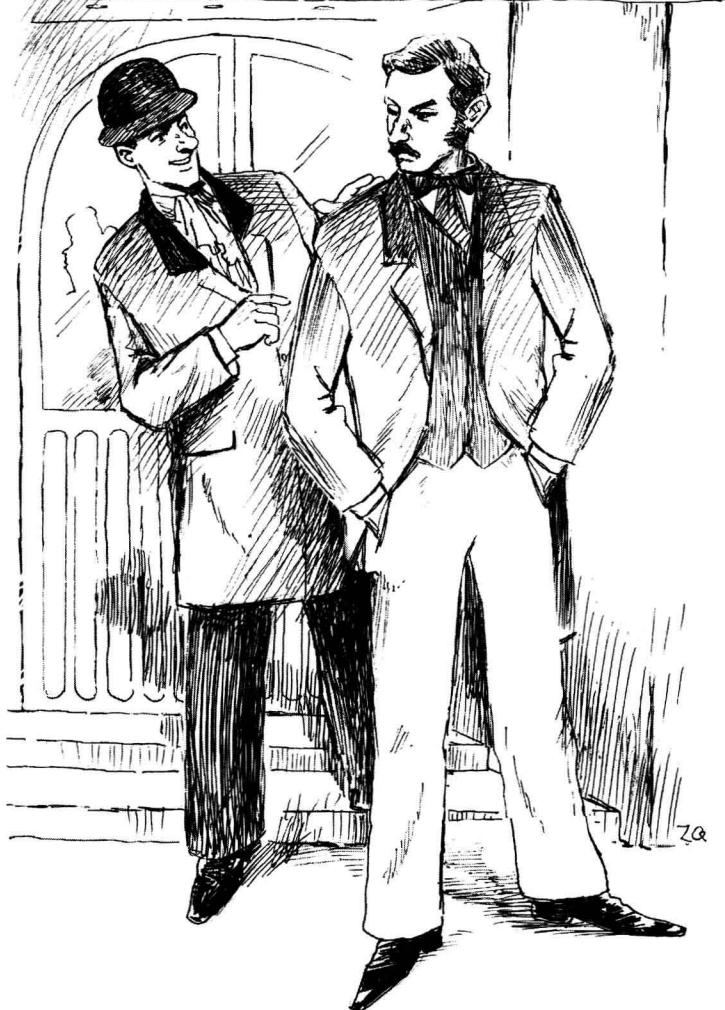
“怪事，”我的同伴说道，“你这种说法，今天我已经是第二次听到了。”

“第一次是听谁说的呢？”我问道。

“一个在医院实验室工作的家伙说的。今天早上他还在唉声叹

^① 巴茨医院（Barts）即伦敦的圣巴塞洛缪医院，该医院的附属医学院成立于1843年，1995年并入伦敦大学。

CITERION BAR





就在作出上述决定的当天，我站在克莱蒂伦酒吧的门前，有人拍了拍我的肩膀。我转过头去，看见了年轻的斯坦福德，他是我在巴茨医院求学时的一个助手。



气，说他找到了一处相当不错的房子，只可惜负担不起房租，又找不到人来跟自己分摊。”

“我的天！”我叫道，“要是他真想找人合租房子的话，找我就再合适不过了。我喜欢有个伴儿，比一个人住强。”

斯坦福德端着酒杯，惊讶不已地看了看我。“你这么说，是因为你还不了解歇洛克·福尔摩斯这个人，”他说道，“兴许，你不会愿意与他长期为伴。”

“为什么，他有什么毛病吗？”

“呃，我并不是说他有毛病。他只是想法有点儿古怪，对某种科学特别热衷。据我所知，他为人还是相当正派的。”

“他是个医科学生，对吧？”我说道。

“不是——我不知道他到底想研究什么。按我看，他对解剖学很是在行，还是个第一流的药剂师。不过，据我所知，他从来也没有接受过系统的医学训练。他搞的都是些杂七杂八、古里古怪的研究，但却积累了一大堆非常冷门的知识，能把他教授们吓一大跳。”

“难道你从来没问过他到底在研究什么吗？”我问道。

“没问过。他这个人不会轻易吐露心事。话说回来，兴致来了的时候，他也是满健谈的。”

“我想跟他见个面，”我说道。“如果要跟人合住的话，我倒希望对方是个勤勉好学、性格安静的人。我这个人不够强壮，承受不了太多噪音和刺激。那两样东西，我在阿富汗的时候就已经受够了，这辈子也不想再受。我怎么才能见到你这位朋友呢？”

“他这会儿肯定是在实验室里，”我的同伴回答道。“他要么是连着几个星期都不上那里去，要么就在那里没日没夜地工作。你要愿意的话，午饭之后我们可以一起去找他。”

“好的，”我满口应承。接下来，我们就聊起了别的一些事情。

从霍尔伯恩饭店去医院的路上，斯坦福德又跟我谈起了我打